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本项目所有技术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分标：

预算金额：429.8214 万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巩固拔点区 枯死树清理 服务	1 项	农、 林、 牧、 渔	一、项目概况：2023 年苍梧县按照上级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巩固沙头镇疫情拔点成果，防止疫情扩蔓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对于 2023 年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要点，坚持“以疫木清理为核心，即死即清，以疫木源头管控为根本，”的防控策略。 二、服务内容：沙头镇、六堡镇巡查和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9551 株，相邻的石桥镇和白南林场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4640 株。清理合格率达到 100%，伐桩、疫木、枝桠等除害处理验收打分达优秀。 三、服务期限：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完成清理服务。 四、服务技术要求： 1. 松树枯死木清理范围：沙头镇、六堡镇、石桥镇、白南林场，共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14191 株。 2. 为了便于及时发现及时清理、控制疫情往外扩散，对清理范围巡查要全覆盖无盲区。巩固拔点区沙头镇、六堡镇实现无疫情，枯死树清理期间（即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要每两个月开展一次巡查，期间至少巡查 3 次。 3.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文件《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修订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 版）〉的通知》（林生发[2022]94 号）文件规

				定，择伐清理对象枯死、濒死松树（不包括腐朽木、火烧引起的枯死树），还有采购人指定要砍伐清理的风倒木。 4. 清理作业量 界定标准： （1）伐桩直径小于 10 厘米的不择伐，特殊情况需清理的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2）伐桩直径 11—13 厘米，清理二株按一株计算。 （3）伐桩直径 14—4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一株计算。 （4）伐桩直径 41—5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两株计算。 （5）伐桩直径 51—6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三株计，依次类推，即直径每增 10 厘米加一株。 5. 时间要求 松树枯死木清理工作必须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 松材线虫病清理范围的所有松树枯死木要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发现一株，清除一株。 6. 技术要求 （1）所有砍伐木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除害处理，伐除的松木木段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条（包括清理伐桩、树冠覆盖周围 3 米范围内的风折枝条）均须焚烧处理到碳化。 （2）伐桩处理，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削树皮，然后覆土踏实，巩固拔点区的沙头镇需伐桩施药、塑料薄膜覆盖后再覆土踏实。 （3）清理中实行全过程现场监管，并摄像和拍照片存
--	--	--	--	---

				档。 7. 枯死树清理完成，要提交以下材料： （1）沙头镇、六堡镇的巡查记录材料。 （2）清理前、后的现状林照片。 （3）枯死树清理过程的照片及影像。 （4）枯死树清理的记录及清理株数汇总表。 （5）现场信息采集材料。 （6）总结材料，效果分析文字材料。 （7）清理结束要及时将材料装订成册提交给采购人。 8. 对疫木的除害处理 可按下面两个方法进行处理： （1）选取远离居民区、建筑物且交通方便的指定地点对砍伐清理的疫木树干、枝桠及伐桩实行焚烧处理或选一个合适的就近地点集中烧毁，以免携带松材线虫的松褐天牛逃逸造成疫情扩散蔓延。可使用易燃物引火焚烧疫木。 （2）所有清理的枯死松木及直径 1 厘米以上的枝桠在山场就地烧毁处理。为避免火灾，要注意焚烧过程的管理，特别是余火的处理，焚烧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避免引起森林火灾，焚烧作业前报告，焚烧时有专人监督，火熄灭后方可离开。
--	--	--	--	--

2 分标：

预算金额：256.2280 万元

序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	所属	▲技术要求
---	-------	-----	----	-------

号		单位	行业	
1	核心区枯死树清理服务	1 项	农、林、牧、渔	一、项目概况：2023 年苍梧县按照上级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巩固去冬今春防控成效，防止疫情扩蔓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对于 2023 年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要点，坚持“以疫木清理为核心，即死即清，以疫木源头管控为根本，”的防控策略。 二、服务内容：旺甫镇和梨埠镇计划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9151 株，清理范围旺甫镇、梨埠镇。清理合格率达到 100%，伐桩、疫木、枝桠等除害处理验收打分达优秀。 三、服务期限：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完成清理服务。 四、服务技术要求： 1. 松树枯死木清理范围：旺甫镇和梨埠镇，共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9151 株。 2. 为了便于及时发现及时清理、控制疫情往外扩散，对清理范围巡查要全覆盖无盲区。 3.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文件《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修订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 版）〉的通知》（林生发[2022]94 号）文件规定，择伐清理对象枯死、濒死松树（不包括腐朽木、火烧引起的枯死树），还有采购人指定要砍伐清理的风倒木。 4. 清理作业量 界定标准： （1）伐桩直径小于 10 厘米的不择伐，特殊情况需清理的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2）伐桩直径 11—13 厘米，清理二株按一株计算。

				(3) 伐桩直径 14—4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一株计算。 (4) 伐桩直径 41—5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两株计算。 (5) 伐桩直径 51—6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三株计，依次类推，即直径每增 10 厘米加一株。 5. 时间要求 松树枯死木清理工作必须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 松材线虫病清理范围的所有松树枯死木要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发现一株，清除一株。 6. 技术要求 (1) 所有砍伐木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除害处理，伐除的松木木段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条（包括清理伐桩周围 3 米范围内的风折枝条）均须焚烧处理到碳化。 (2) 伐桩处理，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削树皮，然后覆土踏实。 (3) 清理中实行全过程现场监管，并摄像和拍照片存档。 7. 枯死树清理完成，要提交以下材料： (1) 清理前、后的现状林照片。 (2) 枯死树清理过程的照片及影像。 (3) 枯死树清理的记录及清理株数汇总表。 (4) 现场信息采集材料。 (5) 总结材料，效果分析文字材料。 (6) 清理结束要及时将材料装订成册提交给采购人。
--	--	--	--	--

				8. 对疫木的除害处理 可按下面两个方法进行处理： （1）选取远离居民区、建筑物且交通方便的指定地点对砍伐清理的疫木树干、枝桠及伐桩实行焚烧处理或选一个合适的就近地点集中烧毁，以免携带松材线虫的松褐天牛逃逸造成疫情扩散蔓延。可使用易燃物引火焚烧疫木。 （2）所有清理的枯死松木及直径 1 厘米以上的枝桠在山场就地烧毁处理。为避免火灾，要注意焚烧过程的管理，特别是余火的处理，焚烧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避免引起森林火灾，焚烧作业前报告，焚烧时有专人监督，火熄灭后方可离开。
--	--	--	--	--

3 分标：

预算金额：124.8800 万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预防区枯死树清理服务	1 项	农、林、牧、渔	一、项目概况：2023 年苍梧县按照上级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巩固去冬今春防控成效，防止疫情扩蔓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对于 2023 年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要点，坚持“以疫木清理为核心，即死即清，以疫木源头管控为根本，”的防控策略。 二、服务内容：岭脚镇、京南镇、狮寨镇、天洪岭林场计划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4460 株。清理合格率达到 100%，伐桩、疫木、枝桠等除害处理验收打分达优秀。 三、服务期限：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完成清理服务。

			四、服务技术要求： 1. 松树枯死木清理范围：岭脚镇、京南镇、狮寨镇、天洪岭林场，共清理松木枯死树约 4460 株。 2. 为了便于及时发现及时清理、控制疫情往外扩散，对清理范围巡查要全覆盖无盲区。 3.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 清理松树枯死木类型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文件《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修订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 版）〉的通知》（林生发[2022]94 号）文件规定，择伐清理对象枯死、濒死松树（不包括腐朽木、火烧引起的枯死树），还有采购人指定要砍伐清理的风倒木。 4. 清理作业量 界定标准： （1）伐桩直径小于 10 厘米的不择伐，特殊情况需清理的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2）伐桩直径 11—13 厘米，清理二株按一株计算。 （3）伐桩直径 14—4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一株计算。 （4）伐桩直径 41—5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两株计算。 （5）伐桩直径 51—60 厘米清理一株按三株计，依次类推，即直径每增 10 厘米加一株。 5. 时间要求 松树枯死木清理工作必须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 松材线虫病清理范围的所有松树枯死木要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发现一株，清除一株。
--	--	--	--

			6. 技术要求 （1）所有砍伐木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除害处理，伐除的松木木段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条（包括清理伐桩周围 3 米范围内的风折枝条）均须焚烧处理到碳化。 （2）伐桩处理，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削树皮，然后覆土踏实。 （3）清理中实行全过程现场监管，并摄像和拍照片存档。 7. 枯死树清理完成，要提交以下材料： （1）清理前、后的现状林照片。 （2）枯死树清理过程的照片及影像。 （3）枯死树清理的记录及清理株数汇总表。 （4）现场信息采集材料。 （5）总结材料，效果分析文字材料。 （6）清理结束要及时将材料装订成册提交给采购人。 8. 对疫木的除害处理 可按下面两个方法进行处理： （1）选取远离居民区、建筑物且交通方便的指定地点对砍伐清理的疫木树干、枝桠及伐桩实行焚烧处理或选一个合适的就近地点集中烧毁，以免携带松材线虫的松褐天牛逃逸造成疫情扩散蔓延。可使用易燃物引火焚烧疫木。 （2）所有清理的枯死松木及直径 1 厘米以上的枝桠在山场就地烧毁处理。为避免火灾，要注意焚烧过程的管理，特别是余火的处理，焚烧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避免引起森林火灾，焚烧作业前报告，焚烧时有专人监督，火
--	--	--	--

				熄灭后方可离开。
--	--	--	--	----------

1、2、3 分标

▲一、商务要求	
服务期限和地点	1. 服务期限：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完成清理服务。 2. 服务地点：广西梧州市苍梧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付款方式及进度	1. 双方签订合同后，中标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预付款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30%），收到预付款保函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项目款的 30%给中标供应商购买枯死树清理所需的材料。 2. 按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验收认可的株数结算：按项目进度完成 50%，并达到采购验收合格标准要求的，可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剩余 20%合同金额待总体项目完成验收考评后，获得优秀等级的全拨所有费用，良好等级的扣余款的 10%，合格等级的扣余款的 20%，不合格等级的扣余款的 100%。 3. 不合格等级的可在合同期内申请返工，然后再申请验收，重新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重新验收后根据验收等级兑付剩余验收通过的清理服务费。 注：结算的清理株数，按验收实际株数结算。按照验收抽样方法把抽中的清理株数、伐桩记录与施工方工作记录《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记录表》进行复核，经纬度、伐桩记录、株数 100%相符，并且与质量监理第三方认定的株数相符，全部认可施工方清理的株数；如果验收的清理株数、伐桩记录、工作痕迹与施工方工作记录《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记录表》和质量监理第三方认定的株数，不相符的，按相符率乘以施工方报的总株数，得出验收认定为清理总株数。 中标供应商需出具正式的税务发票，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供应商负担。
售后服务	采用 7*24 小时的响应要求，要求项目负责人 7*24 小时电话开机，接临时清理计

	划安排电话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并按工作要求完成清理安排。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验收标准及要求	
1、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验收要求：针对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情况，为科学综合治理苍梧县松材线虫病，控制松材线虫病疫情蔓延扩散，对承担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制定本考核办法，以便对综合治理的内容进行验收。 第一条、考核内容 主要包括：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项目的需求和内容。 第二条、工作质量要求及考核标准 （一）验收抽样方法 枯死树清理验收抽样方法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松材线虫病疫木清理质量抽查评估方法〉的通知》（桂林营发〔2019〕16号）文件规定进行抽样验收。 （二）清理枯死树株数的验收 按照验收抽样方法把抽中的清理株数、伐桩记录与施工方工作记录《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记录表》进行复核，经纬度、伐桩记录、株数 100%相符，并且与质量监理第三方认定的株数相符，全部认可施工方清理的株数；如果验收的清理株数、伐桩记录、工作痕迹与施工方工作记录《松材线虫病枯死树清理服务记录表》和质量监理第三方认定的株数，不相符的，按相符率乘以施工方报的总株数，得出验收认定为清理总株数。 （三）清理质量的验收	

1. 疫情发生小班及其边缘向外延伸 2000 米范围内清理后存留的枯死松树数量，每发现 1 株扣 2 分（以实际发现数量为准，能确认为清理后死亡的可不扣分）；
2. 除治区内残留有未经除害处理的树干，每发现一段扣 2 分；
3. 除治区内残留有 1 厘米以上的枝桠，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4. 焚烧处理，枝桠和树干碳化（没有活体线虫）未达到标准，每发现一处扣 2 分；
5. 在操作允许的条件下伐桩高度超过 5cm，每发现 1 株扣 0.5 分；没有削树皮的，每发现一株扣 0.5 分；伐桩未覆土的，每发现 1 株扣 0.5 分；**沙头镇**伐桩没有施药、用塑料薄膜覆盖的，每发现 1 株扣 0.5 分。

（四）施工方禁止将松木私自带出疫区作其他用途，每发现一次扣 10 分。

（五）生产安全的验收：服务方负责民工的作业安全，对作业民工进行作业培训，并为每个作业民工购买**人身保险**，做到安全用火。如不培训扣 0.5 分；每个施工民工没按要求购买保险的，扣 0.5 分；作业施工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包括民工的重大人身安全、药品使用安全、森林防火安全及其它安全责任事故，每发生一次上述安全责任事故的扣 3 分。

（六）枯死树清理结束没有及时提交装订成册的材料扣 3 分，提交材料不完善的扣 2 分。

考评总分为 100 分，考评分数达到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85-89 分（含 85 分）为良好，80-84 分（含 80 分）为合格，80 分以下为不合格。

（二）其他要求

1. 本项目各分标拟投入的技术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至少 5 人。
2.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工作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
3. 根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等的有关规定，投标人须在中标后、项目实施前按照申请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从业人员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业	(X)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